

平江县国有连云林场 2024 年度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平江县国有连云林场 2024 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部门基本概况

（一）职能职责

（二）机构设置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

（二）支出预算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一）基本支出

（二）项目支出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二）“三公”经费预算

（三）一般性支出情况

（四）政府采购情况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六）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其他情况说明

七、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表格

一、部门预算收支总表

1-01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预算总表

三、非税收入计划表

四、支出预算汇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支出预算分类总表（政府预算）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八、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工资福利支出

九、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工资福利支出（政府预算）

十、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商品和服务支出

十一、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商品和服务支出（政府预算）

十二、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十三、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政府预算）

十四、项目支出预算总表

十五、项目支出明细表（A）

十六、项目支出明细表（**A**）（政府预算）

十七、项目支出明细表（**B**）

十八、项目支出明细表（**B**）（政府预算）

十九、项目支出明细表（**C**）

二十、项目支出明细表（**C**）（政府预算）

二十一、公共财政拨款一经费拨款支出预算表

二十二、公共财政拨款一经费拨款支出预算表（政府预算）

二十三、公共财政拨款一纳入公共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支出预算表

二十四、公共财政拨款一纳入公共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支出预算表（政府预算）

二十五、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二十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政府预算）

二十七、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支出预算表

二十八、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支出预算表（政府预算）

- 二十九、上级补助收入—公共财政补助支出预算表
- 三十、上级补助收入—公共财政补助支出预算表（政府预算）
- 三十一、上级补助收入—政府性基金补助支出预算表
- 三十二、上级补助收入—政府性基金补助支出预算表（政府预算）
- 三十三、上年结转支出预算表
- 三十四、上年结转支出预算表（政府预算）
- 三十五、政府采购预算表
- 三十六、支出预算拨款方式表
- 三十七、单位人员情况表
- 三十八、三公经费预算表
- 三十九、部门整体支出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 四十、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 四十一、**2024** 年县级部门预算批复

第一部分 平江县国有连云林场 2024 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部门基本概况

（一）职能职责

平江县国有连云林场为副科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隶属平江县林业局管理，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开展保护自然资源的宣传教育工作。2、发展资源。积极开展育苗、造林、林相改造、抚育、四旁绿化、义务植树和科技推广等工作，提高资源质量，发挥生态功能。3、保护资源。制定具体管理制度，保护和管理本场范围内自然环境和自然资源，组织调查本场范围内的森林资源的分布、数量，掌握其消长变化情况，认真落实森林病虫害防治和森林消防工作，维护生态安全。4、利用资源。在本场范围内进行植被、土壤、气象、生态等科学考察和研究，探索自然演变规律和合理利用森林资源的途径，充分发挥森林资源优势，积极推进森林公园、林下经济，提供生态服务，满足人们日益增长的生态文化需要。5、加强社会协作，为科学实验、教学实习提供服务。

（二）机构设置

平江县国有连云林场设五个内设机构：办公室、计财股、综合管理股、生产技术股、生产安全股，全场职工 137 人，其中在职 72 人（列编人员 15 人，政府购买服务 31 人，富余人员 26 人），离退休 65 人。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平江县国有连云林场部门只有本级，没有其他二级预算单位，因此，纳入 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只有国有连云林场部门本级。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2024 年年初预算数为 606.4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06.43 万元。收入较去年减少 8.67 万元，下降 1.41%，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拨款减少 8.67 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4 年年初预算数为 606.4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25.21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03.39 万元，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21.83 万元）；项目支出 381.22 万元。支出较去年减少 8.67 万元，下降 1.41%，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拨款减少 8.67 万元。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06.43 万元，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2024 年年初预算数为 225.21 万元，是指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2024 年年初预算数为 381.22 万元，是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用于 31 名政府购买服务岗位补助 93 万元，29 名富余人员各项社保缴费 34.28 万元，国有林场税费改革转移支付 13.94 万元，政府购买服务人员、富余人员及退休人员等经费缺口 240 万元。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

2024 年度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21.83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1.45 万元，下降 6.23%，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公用经费减少 1 人。

（二）“三公”经费预算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4.5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3.1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 万元。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与 2023 年持平，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严控“三公”经费预算。

（三）一般性支出情况

2024 年培训费预算金额为零，会议费预算金额为零。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政府采购预算金额为零。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止 2023 年 12 月底，固定资产总额 786.11 万元，本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年末无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无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2024 年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未安排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和 100 万以上专用设备。

（六）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本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实现的目标：通过预算执行保障编制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203.39 万元，保障 31 名政府购买服务人员岗位补助 93 万元，保障 29 名富余人员各项社保缴费 34.28 万，保障政府购买服务、富余人员及退休人员经费缺口 240 万元。保证林场职工安全生产，维持林场稳定。

充分发挥森林资源优势，积极推进森林公园、林下经济建设，提供生态服务；确保林场 3.1 万亩山林内无森林火灾发生、无毁林开垦现象发生、无大面积森林病虫害发生；提高森林覆盖率和蓄积量，维护生态环境；促进林业长期发展，生态的良性循环。

（七）其他情况说明

2024 年本单位无非税收入计划预算；无基本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预算；无项目支出（B）（C）预算；无纳入公共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预算；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无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

预算；无上级补助收入预算-公共财政补助预算；无上级补助收入-政府性基金补助预算；无上年结转数据。

七、名词解释

1、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三公”经费：纳入省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食宿费等支出。

第二部分 平江县国有连云林场 2024 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预算收支总表

1-01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预算总表

三、非税收入计划表

四、支出预算汇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支出预算分类总表（政府预算）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八、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工资福利支出

九、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工资福利支出（政府预算）

十、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商品和服务支出

- 十一、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商品和服务支出（政府预算）
- 十二、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十三、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政府预算）
- 十四、项目支出预算总表
- 十五、项目支出明细表（A）
- 十六、项目支出明细表（A）（政府预算）
- 十七、项目支出明细表（B）
- 十八、项目支出明细表（B）（政府预算）
- 十九、项目支出明细表（C）
- 二十、项目支出明细表（C）（政府预算）
- 二十一、公共财政拨款—经费拨款支出预算表
- 二十二、公共财政拨款—经费拨款支出预算表（政府预算）
- 二十三、公共财政拨款—纳入公共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支出预算表

二十四、公共财政拨款—纳入公共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支出预算表（政府预算）

二十五、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二十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政府预算）

二十七、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支出预算表

二十八、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支出预算表（政府预算）

二十九、上级补助收入—公共财政补助支出预算表

三十、上级补助收入—公共财政补助支出预算表（政府预算）

三十一、上级补助收入—政府性基金补助支出预算表

三十二、上级补助收入—政府性基金补助支出预算表（政府预算）

三十三、上年结转支出预算表

三十四、上年结转支出预算表（政府预算）

三十五、政府采购预算表

三十六、支出预算拨款方式表

三十七、单位人员情况表

三十八、三公经费预算表

三十九、部门整体支出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四十、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四十一、**2024**年县级部门预算批复

收支总表

单位：511006—平江县国有连云林场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项目（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预算数	项目（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06.4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基本支出	225.21	一、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经费拨款	606.43	（二）外交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203.39	二、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三）国防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83	三、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二、政府性基金拨款		（四）公共安全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四、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三、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项目支出	381.22	五、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606.43
四、上级补助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按项目管理的工资福利支出		六、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一般公共预算补助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按项目管理的商品和服务支出	381.22	七、对企业补助	
政府性基金补助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36	按项目管理的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八、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五、事业单位经营服务收入		（九）社会保险支出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九、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其他收入		(十)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资本性支出 (基本建设)		十、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十一) 节能环保支出		资本性支出		十一、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十二) 城乡社区支出		对企业补助 (基本建设)		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十三) 农林水支出	575.07	对企业补助		十四、转移性支出	
		(十四) 交通运输支出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十五、其他支出	
		(十五)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其他支出			
		(十六)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三、事业单位经营服务支出			
		(十七) 金融支出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十八)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五、上缴上级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13.00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606.43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606.43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606.43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606.43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606.43	支 出 总 计	606.43	支 出 总 计	606.43	支 出 总 计	606.43

预算 01-1 表

财 政 拨 款 收 支 总 表

单位：511006-平江县国有连云林场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606.43	一、本年支出	606.43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单位经营服务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其他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二、上年结转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36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00	（九）社会保险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拨款	0.00	（十）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0.00
（三）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0.0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0.00
（五）事业单位经营服务收入	0.00	（十三）农林水支出	575.07
（六）其他收入	0.00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十六)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七) 金融支出	0.00
		(十八)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九)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13.00
		(二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二)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三) 预备费	0.00
		(二四) 其他支出	0.00
		(二五) 转移性支出	0.00
		(二六) 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七) 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八)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二、结转下年	0.00
收 入 总 计	606.43	支 出 总 计	606.43

支出预算分类总表

填报单位：511006—平江县国有连云林场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总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	1	2	3	5	4	6
	合计	606.43	225.21	203.39		21.83	381.22
511006	平江县国有连云林场	606.43	225.21	203.39		21.83	381.22

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工资福利支出

单位：511006—平江县国有连云林场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功能科目)	总 计	工资性支出												社会保障缴费										住房 公积金	伙食 补助费	医疗 费	其他 工资福利 支出	基础 绩效奖	公务 交通 补贴
				合计	基本 工资	津贴补贴						奖金	绩效工资			合计	机关 事业 单位 基本 养老 保险 缴费	职业 年金 交 费	职工 基本 医疗 保险 缴费 (含 生育 保险)	公务 员医 疗补 助 缴 费	其他社会保障年缴费										
						小计	其中: 规范 性津 补 贴	国家 统一 规范 津补 贴	特殊 岗位 津贴	乡镇 工作 补 贴	人才 津 贴		小计	基础 性绩 效工 资	奖励 性绩 效工 资						小计	工伤 保险	失业 保险	残 疾 人 保 障 金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合计	203.39	123.62	75.81	8.93		0.07	0.94	7.92		6.32	32.56	19.82	12.74	28.88	18.36		9.21		1.30	0.55	0.75		13.00			28.29		9.60	
	511006	平江县国有连云林场	203.39	123.62	75.81	8.93		0.07	0.94	7.92		6.32	32.56	19.82	12.74	28.88	18.36		9.21		1.30	0.55	0.75		13.00			28.29		9.60	
2130204	511006	事业机构	172.02	123.62	75.81	8.93		0.07	0.94	7.92		6.32	32.56	19.82	12.74	10.52			9.21		1.30	0.55	0.75					28.29		9.60	

功能科目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功能科目)	总 计	工资性支出											社会保障缴费										住房公积金	伙食补助费	医疗费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基础绩效奖	公务交通补贴
				合计	基本工资	津贴补贴						奖金	绩效工资			合计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职业年金缴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其他社会保障年缴费									
						小计	其中:规范性津补贴	国家统一规范津补贴	特殊岗位津贴	乡镇工作补贴	人才津贴		小计	基础性绩效工资	奖励性绩效工资						小计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残疾人保障金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080505	511006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36	0.00												18.36	18.36													
2210201	511006	住房公积金	13.00	0.00																				13.00						

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工资福利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单位：511006—平江县国有连云林场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功能科目)	总计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合计	工资奖金津补贴	社会保障缴费	住房公积金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	**	**	1	2	3	4	5	6	7
		合计	203.39						203.39
	511006	平江县国有连云林场	203.39						203.39
2130204	511006	事业机构	172.02						172.02
2080505	511006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36						18.36
2210201	511006	住房公积金	13.00						13.00

基本支出明细表--商品和服务支出

单位：511006—平江县国有连云林场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			单位 代码	单 位 名 称 （ 功 能 科 目 ）	总 计	办 公 费	印 刷 费	咨 询 费	手 续 费	水 费	电 费	邮 电 费	取 暖 费	物 业 管 理 费	差 旅 费	因 公 出 国 （ 境 ） 费 用	维 修 （ 护 ） 费	租 赁 费	会 议 费	培 训 费	培 训 费 （ 商 二 代 扣 代 缴 ）	公 务 接 待 费	专 用 材 料 费	被 装 购 置 费	专 用 燃 料 费	劳 务 费	委 托 业 务 费	工 会 经 费 （ 商 一 计 提 ）	工 会 经 费 （ 商 二 代 扣 代 缴 ）	福 利 费 （ 商 一 计 提 ）	丧 葬 抚 恤 费 （ 商 二 代 扣 代 缴 ）	公 务 用 车 运 行 维 护 费	其 他 交 通 费 用	税 金 及 附 加 费 用	公 务 交 通 补 贴	其 他 商 品 和 服 务 支 出
类	款	项																																		
合计：					21.83	1.50	0.47				2.00				2.50						0.76	3.10						0.91	0.61	2.27	5.31	1.40	1.00			
			511006	平江县国有连云林场	21.83	1.50	0.47				2.00				2.50						0.76	3.10						0.91	0.61	2.27	5.31	1.40	1.00			
213	02	04	511006	事业机构	21.83	1.50	0.47				2.00				2.50						0.76	3.10						0.91	0.61	2.27	5.31	1.40	1.00			

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商品和服务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单位：511006—平江县国有连云林场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			单位代 码	单位名称（功 能科目）	总计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类	款	项				合计	办公 经费	会议 费	培训 费	专用 材料 购置 费	委托 业务 费	公务 接待 费	因公 出国 （境） 费用	公务 用车 运行 维护 费	维修 （护） 费	其他 商品 和服 务支 出	合计	商品 和服 务支 出	其他 对事 业单 位补 助
				合计	21.83												21.83	21.83	
			511006	平江县国有 连云林场	21.83												21.83	21.83	
21 3	02	04	511006	事业机构	21.83												21.83	21.83	

项目支出明细表（A）

单位：511006—平江县国有连云林场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			单位代 码	单位(项 目)名称	按项目管理的商品和服务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办 公 费	印 刷 费	咨 询 费	手 续 费	水 费	电 费	邮 电 费	取 暖 费	物 业 管 理 费	差 旅 费	因公 出国 (境) 费	维修 (护) 费	租 赁 费	会 议 费	培 训 费	公 务 接 待 费	专 用 材 料 费	被 装 购 置 费	专 用 燃 料 费	劳务 费	委 托 业 务 费	工 会 经 费	福 利 费	公 务 用 车 运 行 维 护 费	其 他 交 通 费 用	税 金 及 附 加 费 用
				合计	381.22																			381.22							
			511006	平江县 国有连云 林场	381.22																			381.22							
213	02	04	511006	29 名 富余人员 各项社保 缴费 2024	34.28																			34.28							
213	02	04	511006	31 名 政府购买 服务岗位 补助 2024	93.00																			93.00							

功能科目			单位代 码	单位(项 目)名称	按项目管理的商品和服务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办 公 费	印 刷 费	咨 询 费	手 续 费	水 费	电 费	邮 电 费	取 暖 费	物 业 管 理 费	差 旅 费	因公 出国 (境) 费	维修 (护) 费	租 赁 费	会 议 费	培 训 费	公 务 接 待 费	专 用 材 料 费	被 装 购 置 费	专 用 燃 料 费	劳务 费	委 托 业 务 费	工 会 经 费	福 利 费	公 务 用 车 运 行 维 护 费	其 他 交 通 费 用	税 金 及 附 加 费 用
213	02	04	511006	国有 林场税费 改革转移 支付 2024	13.94																			13.94							
213	02	04	511006	解决 政府购买 服务、富 余人员及 退休人员 等经费缺 口 2024	240.00																			240.00							

项目支出明细表(A)（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单位：511006—平江县国有连云林场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			单位代码	单位（项目）名称	总计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类	款	项				合计	办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专用材料购置费	委托业务费	公务接待费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维修（护）费	其他	合计	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对事业单位补助
				合计	381.22	381.22											381.22	381.22	
			511006	平江县国有连云林场	381.22	381.22											381.22	381.22	
213	02	04	511006	29 名富余人员各项社保缴费 2024	34.28	34.28											34.28	34.28	
213	02	04	511006	31 名政府购买服务岗位补助 2024	93.00	93.00											93.00	93.00	
213	02	04	511006	国有林场税费改革转移支付 2024	13.94	13.94											13.94	13.94	
213	02	04	511006	解决政府购买服务、富余人员及退休人员等经费缺口 2024	240.00	240.00											240.00	240.00	

公共财政拨款—经费拨款支出预算表

填报单位：511006—平江县国有连云林场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总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	1	2	3	5	4	6
	合计	606. 43	225. 21	203. 39		21. 83	381. 22
511006	平江县国有连云林场	606. 43	225. 21	203. 39		21. 83	381. 22

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填报单位：511006—平江县国有连云林场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总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 补助		
**	**	1	2	3	5	4	6
	合计						

单 位 人 员 情 况 表

单位：511006—平江县国有连云林场

单位：人

单位代 码	单位名称	编制人数					实有人数											在校 学生 人数 (人)
							总计	在职人员						离休 人员	退休人员			
		合计	行政 人员	事业人员				合计	全额	差额								
				行政 编制	事 业 编 制	差额					自收 自支	合计	A、全额 管理 人员		B、差额 管理 人员	C、自 收 自 支		
**	**	1	2	3	4	5	6	7	8	15	16	23	28	29	30	31	32	33
合 计							17	15		15	15				2	2		
511	县林业局						17	15		15	15				2	2		
511006	平江县国有连云 林场						17	15		15	15				2	2		

“三公”经费预算明细表

单位：511006—平江县国有连云林场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总计	因公出国出（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费
合计	4. 50		3. 10	1. 40	
平江县国有连云林场	4. 50		3. 10	1. 40	

附件 2

阿拉公系
林瑞
2023.12.6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 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平江县国有连云林场

单位负责人：李标彪

部门 基本 信息	预算单位		平江县国有连云林场		
	绩效管理联络员	喻牡丹	联系电话	13575099351	
	人员编制数	26	实有人数	15	
	部门职能 职责概述	开展保护自然资源的宣传教育工作；积极开展育苗、造林、林相改造、抚育、四旁绿化、义务植树和科技推广工作；保护和管理本场范围内自然环境和自然资源，组织调查本场范围内的森林资源的分布、数量、掌握其消长变化情况；充分发挥森林资源优势，积极推进森林公园、林下经济建设，提供生态服务；加强社会协作，为科学实验、教学实习提供服务。			
	单位年度收入预算（万元）				
	收入合计	公共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拨款	非税收入拨款	其他拨款
	606.43	606.43			
	单位年度支出预算（万元）				
	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606.43	225.21		381.22	
	其中	三公经费预算（万元）			
	合计	公务用车运行和购置费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4.5	1.4			3.1	
部门 年度 整体 支出 目标	本部门（单位）年度主要工作任务实现的目标： 目标 1：通过预算执行保障 15 名编制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目标 2：通过预算执行保障 31 名政府购买服务人员岗位补助。 目标 3：通过预算执行保障 26 名富余人员各项社保缴费。 目标 4：通过预算执行保障 63 名无编退休人员退休费补差等支出。 目标 5：确保林场范围内无森林火灾发生、无毁林开垦现象发生、无大面积森林病虫害灾害发生。				
部门 年度 整体 支出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资金内完成		606.43 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林场要求上岗无编人员增加		26 名富余人员



		生态环境成本 指标	游客对林场环境的破坏	中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 确保林场 3.1 万亩山林范围内护林防火及病虫害防治；2、保证林场职工安全生产。	3.1 万亩；137 名职工
		质量指标	无森林火灾和大面积病虫害发生	零事故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4 年度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无	
		社会效益	1、做好护林防火及宣传工作；2、保障人民群众人身和财产安全。	良好
		环境效益	提高森林覆盖率和蓄积量，维护生态环境	提高森林覆盖率 0.8%、蓄积量 1.05 立方米
		可持续影响	促进林业长期发展，生态的良性循环	良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达到 98%
其他说明的问题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3

同德公司
李标彪
2024.12.6



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 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 平江县国有连云林场

单位负责人: 李标彪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31 名政府购买服务岗位补助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 延续项目 ☒		
	主管部门		平江县林业局	项目起止时间	2024 年 1 月 1 日-12 月 31 日
	项目负责人		李标彪	联系电话	13762045098
	绩效管理联络员		喻牡丹	联系电话	13575099351
	项目类型		1.基本建设类 ☐ 其中:新建 ☐ 扩建 ☐ 改建 ☐ 2.行政事业类 ☐ 其中:采购类 ☐ 修缮类 ☐ 奖励类 ☐ 3.其他专项类 ☒		
	项目概况		31 名政府购买服务岗位补助人员年工资福利、五险一金支出		
项目立项依据		根据 2015 年国有林场改革实施方案			
项目资金情况	项目资金申请(万元)	项 目	上年度安排资金		本年度申请资金
		合 计	93		93
		市级资金			
		省级资金			
		中央资金			
		县级资金	93		93
	支出明细预算(万元)	项 目	上年度安排资金	本年度申请资金	测算依据及说明
		合 计	93	93	
		1、31 名购买服务人员	93	93	财政预算我场 31 名政府购买服务人员 3 万元/人/年
单位已有的(或拟订的)保障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平江县国有连云林场预算管理制度》、《平江县国有连云林场收入管理制度》、《平江县国有连云林场支出管理制度》《平江县国有连云林场资产管理制度》《平江县国有连云林场合同管理制度》			
项目年度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结束时间	
	31 名购买服务人员岗位补助		2024 年 1 月 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情况	长期绩效目标	林场范围生态公益林、天然商品林管护。			
	本年度绩效目标	林场范围生态公益林、天然商品林管护，确保全年无火灾发生。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	93 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无	无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无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31 名购买服务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31 个
			质量指标	31 名购买服务人员工资福利支出按月发放	93 万元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4 年度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无	无
			社会效益	做好护林防火工作	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
			环境效益	维护林场生态环境	提高森林空气质量、增加负氧离子
			可持续影响	促进林业长期发展，生态的良性循环	使生态环境形成了一个良性循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林场无编上岗人员	98%		
其他说明的问题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3

李标彪
2024.12.6



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 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 平江县国有连云林场

单位负责人: 李标彪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6 名富余人员各项社保缴费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 延续项目 ☒			
	主管部门	平江县林业局	项目起止时间	2024 年 1 月 1 日-12 月 31 日	
	项目负责人	李标彪	联系电话	13762045098	
	绩效管理联络员	喻牡丹	联系电话	13575099351	
	项目类型	1.基本建设类 ☐ 其中: 新建 ☐ 扩建 ☐ 改建 ☐ 2.行政事业类 ☐ 其中: 采购类 ☐ 修缮类 ☐ 奖励类 ☐ 3.其他专项类 ☒			
	项目概况	26 名富余人员各项社保缴费支出			
项目立项依据	根据 2015 年国有林场改革实施方案				
项目资金情况	项目资金申请(万元)	项 目	上年度安排资金	本年度申请资金	
		合 计	34.28	34.28	
		市级资金			
		省级资金			
		中央资金			
		县级资金	34.28	34.28	
	自有资金				
	支出明细预算(万元)	项 目	上年度安排资金	本年度申请资金	测算依据及说明
		合 计	34.28	34.28	
		1、26 名富余人员各项社保缴费	34.28	34.28	财政预算我场 26 名富余人员各项社保缴费按单位编制人员基数测算
单位已有的(或拟订的)保障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平江县国有连云林场预算管理制度》、《平江县国有连云林场收入管理制度》、《平江县国有连云林场支出管理制度》《平江县国有连云林场资产管理制度》《平江县国有连云林场合同管理制度》				
项目年度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结束时间		
	1、26 名富余人员各项社保缴费	2024 年 1 月 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情况	长期绩效目标	林场范围生态公益林、天然商品林管护。			
	本年度绩效目标	林场范围生态公益林、天然商品林管护，确保全年无火灾发生。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	34.28 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无	无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无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确保 26 名富余人员各项社保缴费	26 个
			质量指标	26 名富余人员各项社保缴费按月缴纳	34.28 万元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4 年度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无	无
			社会效益	做好护林防火工作	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
			环境效益	维护林场生态环境	提高森林空气质量、增加负氧离子
			可持续影响	促进林业长期发展，生态的良性循环	使生态环境形成了一个良性循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林场富余人员各项社保缴费	98%
		其他说明的问题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3

同林局
批准
2023.12.6



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 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 平江县国有连云林场

单位负责人: 李标彪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政府购买服务人员、富余人员及退休人员等经费缺口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 延续项目 ☒		
	主管部门	平江县林业局	项目起止时间	2024 年 1 月 1 日-12 月 31 日	
	项目负责人	李标彪	联系电话	13762045098	
	绩效管理联络员	喻牡丹	联系电话	13575099351	
	项目类型	1.基本建设类 ☐ 其中:新建 ☐ 扩建 ☐ 改建 ☐ 2.行政事业类 ☐ 其中:采购类 ☐ 修缮类 ☐ 奖励类 ☐ 3.其他专项类 ☒			
	项目概况	政府购买服务、富余人员及退休人员等经费缺口			
项目立项依据	平江县财政局关于常务副县长批示的回复报告(平财字[2021]70 号)				
项目资金情况	项目资金申请(万元)	项 目	上年度安排资金		本年度申请资金
		合 计	240		240
		市级资金			
		省级资金			
		中央资金			
		县级资金	240		240
		自有资金			
	支出明细预算(万元)	项 目	上年度安排资金	本年度申请资金	测算依据及说明
		合 计	240	240	
		政府购买服务人员、富余人员及退休人员等经费缺口	240	240	财政预算我场 31 名政府购买服务人员、26 名富余人员及 63 名无编退休人员等经费缺口
单位已有的(或拟订的)保障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平江县连云国有林场预算管理制度》、《平江县连云国有林场收入管理制度》、《平江县连云国有林场支出管理制度》《平江县连云国有林场资产管理制度》《平江县连云国有林场合同管理制度》				
项目年度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结束时间	
	政府购买服务人员、富余人员及退休人员等经费缺口	2024 年 1 月 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情况	长期绩效目标	林场范围生态公益林、天然商品林管护。			
	本年度绩效目标	林场范围生态公益林、天然商品林管护，确保全年无火灾发生。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	240 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无	无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无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确保林场 31 名购买服务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差额、26 名富余人员生活费、63 名退休人员退休费补差。	120 个
			质量指标	31 名购买服务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差额、26 名富余人员生活费、63 名退休人员退休费补差按月发放	240 万元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4 年度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无	无
			社会效益	做好护林防火工作	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
			环境效益	维护林场生态环境	提高空气质量、增加负氧离子
			可持续影响	促进林业长期发展	使生态环境形成了一个良性循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购买服务人员、富余人员、退休人员	98%
		其他说明的问题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平江县财政局文件

平财预〔2024〕1号

平江县财政局 关于批复 2024 年县级部门预算的 通 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平江高新区，县直各部门：

根据《预算法》和《预算法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我县 2024 年县级部门预算已经县十八届人大第二次会议审查批准。现将核定的 2024 年部门预算指标批复下达你们（详见附件），请做好如下相关工作：

一、严格预算执行

各预算单位是预算执行主体，负责本部门的预算执行，并对执行结果负责。各单位要严格按照《预算法》规定，认真组织好本单位的预算执行工作。

（一）强化预算执行约束。各单位应严格按照批复要求，努力提升预算执行质量，不得随意减征、免征、缓征应征的预算收入；不得截留、挤占、挪用或者拖欠应上缴国库的预算收入。基本支出要严格按照批复的预算数执行，要合理编制用款计划，不得擅自改变预算支出用途。项目支出要提前做好启动准备工作，做好周密、详实的预算安排计划，项目完成后，应按规定对本单位预算支出情况开展好绩效自评。坚持“先研究事、再研究预算”，原则上不调整预算，如因特殊情况确需追加支出的，一律按程序报县委财经委员会研究决策，经县人大审查批准。

（二）树牢厉行节约意识。深入落实中央关于过紧日子的决策部署，大力压减非刚性、非重点和非必要支出，按照“只减不增”原则，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规模。各单位应认真分析全年支出事项，区分轻重缓急，做到有保有压，对非刚性、非必要的支出要应减尽减，大力精简会议、差旅、培训等公务活动，坚持勤俭节约办一切事业，坚决做到“无预算不开支、有计划不超支”。进一步严肃财经纪律，严格执行各项经费开支标准，努力降低行政运行成本，确保全年收支平衡。

（三）加强存量资金管理。县财政将严格执行存量资金清理规定，加大对存量资金的统筹回收力度。各单位应进一步加

强对预算资金的调度和拨付使用，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做好预算执行，避免资金闲置和沉淀。同时，要进一步加强对结转结余资金的使用进度，特别是对上级转移支付结转结余资金要加快拨付，避免财政资金“二次沉淀”。

二、推进预算信息公开

根据《预算法》规定，各单位应当在收到财政部门批复本部门预算之日起 20 日内，将本单位预算及“三公”经费等信息向社会公开，并妥善做好解释说明工作。

三、及时批复下属单位

有下属单位的部门要严格按照有关要求，积极做好下属单位预算批复工作，在收到 2024 年部门预算批复后 15 日内将部门预算分解下达到基层单位，不得随意调整，同时要将批复基层单位预算的文件抄送财政局对口业务股室和预算股备核。

附表：2024 年部门预算批复表

